证券代码: 871163 证券简称: 润康生态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润康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12 月 29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曹革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198,03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46%。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5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提供审 计服务多年,具备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 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因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协调下,已完成了特殊普通合伙转制、证券业务报备、人员及业务拓展等事宜,并吸收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部分人员及业务,完全具备服务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的专业能力。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建议将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一年。关于2023年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依审计工作量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 198, 03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润康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润康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